

证券代码：300860

证券简称：锋尚文化

公告编号：2024-045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 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已经以自有资金 3,179,232 元回购 9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9,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 XYZH/2024BJAA7B003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4 年 4 月 3 日止，公司以货币资金支付了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款项合计人民币 3,179,232 元。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7,167,748 股减至 137,048,048 股。注册资本由 137,167,748 元减至 137,048,048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964,120.00 股后的 135,083,92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 年 5 月 17 日。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54,033,571 股，派发现金 81,050,356.8 元。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37,048,048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91,081,619 股。注册资本由 137,048,048 元增至 191,081,61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作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0,276 股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回购注销。待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总股本由 191,081,619 股减至 190,931,343 股。注册资本由 191,081,619 元减至 190,931,343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作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二、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	-----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16.7748 万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093.1343 万元。</p>
<p>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13,716.774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19,093.1343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变更注册资本、工商登记以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